

# 安徽省水利厅

---

## 关于调整我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招标文件 示范文本 C 类项目投标人 信用评分标准的通知

各市水利（水务）局、厅直有关单位，各有关单位

为进一步推进全省水利建设市场管理工作，经研究决定，对省水利厅发布的《安徽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（2023年版）》C类项目评标办法中“投标人信用”评分标准进行调整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

一、调整部分类别项目招标中信用评分使用。暂停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C 类 1000 万元（含）以下项目评标办法中“投标人信用”评分标准使用，相应分值 6 分调至“投标总报价”分值中。

二、抓紧做好全国水利信用申请工作。积极参加全国水利信用评价，是企业促进自身诚信经营、谋求更好发展的现实需要。水利部近期将启动 2024 年度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工作，请各地各单位加强宣传，鼓励引导未获得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等级的企业，抓紧做好申报准备工作，及

---

时参加信用评价。

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生效，本通知生效前已发布招标公告的项目（标段），仍参照原规定编制招标文件。



2024年2月23日

抄送：省引江济淮集团、省监狱管理局、省巢湖管理局、省农垦集团、各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。